

股票代码：600983

股票简称：合肥三洋

公告编号：2014-034

合肥荣事达三洋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惠而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公告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惠而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而浦中国”）拟以股票协议转让和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方式收购合肥荣事达三洋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本公司”）51%股权。惠而浦中国于2014年9月1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惠而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公告合肥荣事达三洋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940号），主要内容如下：

“一、我会对你公司公告合肥荣事达三洋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无异议。

二、核准豁免你公司因协议转让而持有合肥荣事达三洋电器股份有限公司157,245,200股股份，因现金认购合肥荣事达三洋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而持有该公司233,639,000股股份，导致合计持有该公司390,884,200股股份，约占该公司总股本的51%而应履行的要约收购义务。

三、你公司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你公司应当会同合肥荣事达三洋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办理相关手续。

五、你公司在实施过程中，如发生法律、法规要求披露的重大事项，应当及时报告我会。”

本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述核准文件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办理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合肥荣事达三洋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九月十六日